

李孝川 丁文荣 著

云南民族贫困地区 低龄寄宿儿童的 现状与改善措施研究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李孝川，女，云南师范大学教育科学与管理学院副研究员，博士，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教育管理。主持完成国家社科基金1项，云南省哲学社会科学课题1项，云南省教育厅课题4项，云南师范大学学生科研训练基金4项。出版学术专著2部，教材1部。在国内刊物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

丁文荣，云南师范大学旅游与地理科学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为自然地理学，主持国家级项目2项，发表学术论文40余篇，参编著作2部。

李孝川 丁文荣 著

云南民族贫困地区 低龄寄宿儿童的 现状与改善措施研究



云南大学出版社
YUNNAN UNIVERSITY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与改善措施研究 / 李孝川, 丁文荣著. — 昆明: 云南大学出版社, 2018
ISBN 978-7-5482-3590-3

I. ①云… II. ①李… ②丁… III. ①民族地区—农村—
贫困区—小学—学校管理—研究—云南 IV. ①G62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291981号

策划编辑: 赵红梅

责任编辑: 石可

封面设计: 郑明东

云南民族贫困地区
低龄寄宿儿童的
现状与改善措施研究

李孝川 丁文荣 著

出版发行: 云南大学出版社

印 装: 昆明卓林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14

字 数: 280千

版 次: 2018年12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2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82-3590-3

定 价: 46.00元

社 址: 昆明市一二一大街182号(云南大学东陆校区英华园内)

邮 编: 650091

电 话: 0871-65033244 65031071

网 址: <http://www.ynup.com>

E-mail: market@ynup.com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871-67461883。

序 言

由于我国的部分地区的地理环境以及计划生育等特殊政策的实施等原因，为满足教育发展的需要，针对我国农村基础教育存在的问题，教育行政部门对教育的布局进行了科学的调整，以进一步提高我国农村办学的效率。随着我国农村的寄宿制小学的增多，“低龄寄宿”的现象呈上升的趋势。《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在义务教育章节中明确指出：“加快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优先满足留守儿童的住宿需求”，从而加快缩小城乡差距，实现教育资源的有效分配和均衡发展。但由于寄宿学生呈现“低龄寄宿”的趋势，学生寄宿年龄小，缺乏良好的独立生活能力。寄宿学校全方位的自主及学生独立的生活方式，给低龄儿童的成长带来了不利的影响，如难以适应寄宿生活，自身的生理、心理、学习等方面不能得到全面有效地发展等。因此，无论是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进行研究并提出可行性的对策，还是为了促进寄宿制学校寄宿生的有效发展而进行的研究，都具有理论意义和现实意义。

本书以问题为导向，突出实践性和针对性。在课题研究和撰写本书的过程中，我们始终联系并立足于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并以相应的理论为支撑，以实际调研与文献分析为基础，全面梳理国内外有关寄宿制学校研究的相关理论，提出云南民族贫困地区寄宿教育发展的思路和路径选择，对于民族贫困地区教育的可持续发展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研究也涉及对当前的寄宿教育现状的分析，与云南贫困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水平的现状及未来的发展态势结合起来，从不同的角度准确地把握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客观地呈现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面临的问题及影响因素，提出合理改善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的措施等。基于这样的逻辑起点，本书主要从以下几个部分展开。

绪论部分为研究背景及问题的提出，该部分主要涉及选题的背景，即研究问题的由来，本书的目的与意义，并在对已有研究文献进行梳理、透析、概括和评论的基础上，对本书中涉及的几个核心概念进行阐述和界定，同时交代了本书中研究区域选择的依据、研究方法与技术路线运用的客观标准，以及研究

中应遵循的伦理道德与情境中对问题的凝练。

第一章对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进行研究。该部分根据研究需要，课题组通过发放调查问卷，与学校行政领导、广大教师、学生与家长进行书面交流，并将回收的问卷进行统计分析，为改进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状况提供较为全面的信息资料。

第二章对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相关原因进行分析。该部分主要从社会、家庭、学校三个层面对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儿童引发问题的原因进行深层次的分析。

第三章对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儿童的寄宿问题提出相应的改进措施。这部分的研究主要是针对国家层面而言。如国家进行顶层设计，形成制度和政策保障，确保地方和学校通过相应的制度保障来进一步促进并改进云南民族贫困低龄寄宿儿童现状，以有效促进并推动民族地区教育事业的发展。

总之，对云南民族贫困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进行研究并提出相应的改善措施这一论题，无论从实际还是理论层面而言都具有价值和现实意义。且本书注重理论的基础性和先导作用，不但认真梳理了与之相关的文献资料，而且力图在已有理论成果的基础上形成自己的观点和分析框架，为研究的深入展开提供清晰的路线图。同时，注意认真总结和分析已有的经验，找出不足作为借鉴，避免走历史的弯路。这就使研究的成果真正建立在客观历史发展的基础上，富有继承性、科学性和创新性。

目 录

绪 论	(1)
第一节 研究问题的提出	(1)
一、研究目的	(1)
二、研究意义	(1)
三、研究思路	(3)
四、研究方法	(3)
五、技术路线和实施步骤	(5)
六、核心概念界定	(5)
第二节 研究背景	(8)
一、选题背景	(8)
二、农村寄宿制学校产生的背景	(10)
三、低龄寄宿生产生的原因	(11)
四、农村寄宿制学校存在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分析	(14)
第三节 已有研究文献回顾与分析	(16)
一、寄宿制学校与少数民族地区教育发展之间的关系问题研究	(16)
二、寄宿制学校与农村学校布局调整的关系问题研究	(18)
三、寄宿制学校与解决农村留守儿童问题之间的关系问题研究	(19)
四、农村寄宿制学校管理存在问题的研究	(20)
五、农村寄宿制学校教育问题的研究	(24)
六、农村寄宿制学校教育问题的对策与建议研究	(30)

第一章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	(43)
第一节 调查的研究工具、程序、对象和数据处理	(43)
一、研究工具和程序	(43)
二、研究对象	(43)
三、数据处理	(44)
第二节 学生调查问卷数据分析	(44)
一、研究对象基本情况	(44)
二、学校安全管理情况的调查	(52)
三、学校卫生管理情况的调查	(55)
四、学校饮食管理情况的调查	(57)
五、学校宿舍管理情况	(59)
六、学生在校学习适应情况调查	(60)
第三节 教师调查问卷数据分析	(62)
一、研究对象基本情况	(62)
二、受调查教师所在学校的基本情况	(66)
三、受调查教师在校生活及工作情况调查	(69)
四、受调查教师对低龄寄宿和低龄寄宿制学校的态度	(72)
五、不同性别、年龄、职务、受教育程度的教师对寄宿制认知的 差异比较	(75)
第四节 讨 论	(88)
第二章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相关原因分析	(90)
第一节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社会原因	(90)

一、民族地区实施寄宿制学校模式由来已久的历史“惯习”	(90)
二、校点撤并对民族贫困地区教育的投射	(96)
三、民族贫困地区普惠性学前教育资源缺乏	(99)
四、地方政府教育办学理念偏差	(104)
第二节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家庭原因	(108)
一、家庭渴求优质教育资源而过早盲目追求	(108)
二、家庭负担转移, 衍生“两免一补”政策负效应	(109)
三、家庭儿童教育二次“让渡”到学校教育	(111)
第三节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学校原因	(113)
一、寄宿制学校功能单一化, 课余生活功能不足	(113)
二、寄宿制学校运作机制尚待建立	(114)
第四节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引发问题的儿童自身原因: 亲子依恋对低龄儿童心理发展的影响	(117)
一、亲子依恋的产生	(117)
二、亲子依恋的形成过程	(118)
三、亲子依恋低龄寄宿儿童身心的发展	(119)
第三章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改进措施研究	(120)
第一节 国家进行顶层设计, 形成政策和制度保障	(120)
一、形成各级政府共担、社会积极参与的资金投入制度	(121)
二、全面改革寄宿制学校人事制度	(126)
三、建立健全寄宿制学校管理制度	(128)
第二节 构建保育式寄宿制学校	(129)
一、树立保育教育相结合的教育目标	(131)

二、建立“保育为主体”的教育内容与方式	(131)
三、促进“教学—保育”多方面人才队伍建设	(133)
四、完善校园的内、外部环境	(136)
第三节 建立寄宿制学校与家庭之间合作	(139)
一、家校合作的运行机制探究	(139)
二、寄宿制学校中家校合作的 SWOT 分析及应对策略	(142)
三、家校合作的实施路径	(148)
参考文献	(152)
附件一 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调查问卷	(171)
附件二 相关文件	(184)
后 记	(217)

绪 论

第一节 研究问题的提出

一、研究目的

第一，全面梳理国内外有关寄宿制学校研究的相关理论。

第二，准确把握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

第三，客观呈现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面临的问题及影响因素。

第四，提出合理改善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措施。

二、研究意义

由于我国部分地区地理环境以及计划生育等特殊政策实施等、原因，为满足教育发展的需要，我国针对农村基础教育存在的问题，对教育的布局进行了科学的调整，进一步提高农村办学的效率，加快缩小城乡差距，实现教育资源的有效分配和均衡发展。随着我国农村的寄宿制小学的增多，“低龄寄宿”的现象呈上升的趋势。《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2010—2020）在义务教育章节中明确指出：“加快农村寄宿制学校建设，优先满足留守儿童的住宿需求。”由于寄宿学生呈现“低龄寄宿”的趋势，缺乏良好的独立生活能力，难以应对寄宿学校全方位的独立生活方式，寄宿对于低龄儿童的成长带来了不利的影 响，其生理、心理、学习等方面不能全面有效地发展。因此，无论是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 的现状进行研究并提出可行性的对策，还是为了促进寄宿学校寄宿生的有效发展而进行的研究，都具有理论上的意义和现实意义。

（一）理论意义

在“撤点并校”的实施以及我国对于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发展采取了大量的政策保障和人力、物力的投入之后，农村寄宿制小学成为我国的一种特殊教育

形式。开展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相关研究具有以下理论意义。

第一，现今的教育更多强调的是“以人为本”的理念。“以人为本”既是素质教育的最基本体现，同时又是对教育本质的体现。

第二，体现教育的公平及教育的均衡发展。教育的均衡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即校际均衡和城乡均衡。由于特殊的地理环境，一直以来，我国的农村教育一直落后于城市教育，城乡教育的发展差距较大，并且由于农村分散居住的特点，使学校无法将学生集中在一起进行有效教学，导致教学资源分散，落后于城市教育的发展。20世纪90年代后，为提高农村办学效率及办学质量，优化资源的配置，国家采取“撤点并校”及颁布相应的政策法规，开始对农村的学校进行结构化的布局调整，进行资源的有效整合，从而出现了寄宿制学校。寄宿制学校的出现保障了农村适龄儿童能接受相对公平的义务教育，教育过程的相对公平，也带动了教育结果的相对公平。寄宿制的产生在一定层面上推动了义务教育的有序开展。随着寄宿制的发展及寄宿人数的增多，低龄儿童寄宿成为寄宿制发展的一种主要趋势。相关数据显示，截至2007年度，我国中小学农村寄宿人数高达3000万人，占全国中小学学生的24%。其中小学寄宿的学生占小学生人数的12%，初中寄宿的人数接近全国初中生人数的一半。在现行教育机制下，一些低年级的学生也过上了“低龄寄宿”的生活。低龄寄宿儿童数量的扩展必然会产生一些生活方面的不适应的问题。因此，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的生活现状进行研究，从理论层面上来说是很有意义的。

（二）现实意义

我们在对国内外有关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现状及对策研究进行文献检索并进行相应的整理后，得出过去对于这方面的研究较少的结论。研究更多的是农村寄宿小学的发展现状及学校内部管理，学生的寄宿生活适应等方面的问题，针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现状及提出相应对策的研究较少。本书通过以下角度对农村低龄儿童现状及相关对策进行研究。

第一，客观深入地分析农村低龄儿童现状，并针对现实问题提出可行性的对策及建议，为建设标准化的农村寄宿制学校提供参考，提高办学及教学质量。

第二，客观分析“撤点并校”的实施对低龄儿童的影响，并希望通过研究的结果利于“撤点并校”的理性实施。

本书针对低龄寄宿儿童现状，着重从三个方面进行分析：一是通过教育资源的合理配置，集中教学点的教学质量及生源质量逐渐提升，不能因为采取寄宿的方式而出现适龄儿童入学的比例降低的趋势。二是证明标准化农村寄宿制学校本身是一种高成本的特殊办学形式，其在基础的硬件设施、师资分配、

资金的分配及运用等方面都存在特殊性，都有特殊的要求，任何简易化的寄宿制教学模式都会影响学生的发展。三是从九年义务教育的政策实施以来，为确保学生的正常入学及完成学业，寄宿制学校成为一种教育发展的最佳选择。但是，面对由此而来的寄宿生的增多及低龄寄宿人员上升的趋势呈现，必须慎重，要制订相应的应对措施，以确保适龄儿童正常入学。

本书采取如下的研究方式：

第一，以实地调查及问卷调查的方式，收集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资料，通过分析他们的生活及心理特点，为农村低龄儿童寄宿现状存在的问题提供相应的实际指导。

第二，客观分析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生活学习的特点，为农村小学生寄宿制学校的有效创办提供政策性和指导性的参考。

针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现状及对策研究问题，无论从理论层面还是从现实层面都有研究的意义和价值。

三、研究思路

农村寄宿制学校是指为了适应农村人口居住分散的特点，解决学生上学远的困难，保证农村适龄儿童、少年完成义务教育而实行的一种特殊的办学模式。20世纪50年代初期，国家首先在民族地区举办寄宿制学校，从20世纪90年代中后期开始，农村地区中小学实行寄宿制已经是一种普遍现象，寄宿制学校已经逐步成为农村义务教育的主要办学形式。在一些民族贫困农村地区，农村寄宿制学校出现了新的现象，即寄宿生低龄化的问题较突出。很多民族贫困农村地区小学生从一年级起就开始寄宿，少数学校从幼儿园开始就有寄宿生，这也是近年来民族贫困农村地区寄宿制学校面临的一个备受争议的问题。基于此，本书立足云南民族贫困农村的实际情形，客观呈现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以及由此可能引发的诸多问题和隐患，按照此逻辑思路，从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角度，对上述问题进行了全面、深入的研究，并在此基础上提出具有针对性的改善措施，以便低龄寄宿儿童更好地适应学校生活。

四、研究方法

（一）文献法

为了全面深入了解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的学术研究动态，课题组搜索了CNKI、万方、维普和人大复印报刊资料等专业数据库；同时查阅了教育学、心理学、管理学和组织行为学等学科与此问题相关的文献，结合本研究的内容，了解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现状，以及教育教学

过程中存在的相关问题，并分析其中的原因，试图找到更科学合理的改善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教育的策略。

（二）问卷调查法

问卷调查法是研究者在获取有关研究资料与信息时，通过事先设计好的问题，以书面形式给出一些和研究目的相关的问题，让被调查者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形进行作答，在对问题的答案进行回收、整理和分析的过程中获取相关信息的方法。在设计问卷调查时，要优先考虑调查的目的，调查目的是问卷调查的中心与出发点，决定着调查的其他方面，如调查对象的选择、调查范围的确定、调查内容的设计和调查结果的分析与呈现。所以，在问卷调查的初始阶段就必须明确调查目的。基于此，我们为了从更宏观的角度呈现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面临的突出问题，也为了增加研究的科学性和解释力度，根据理论推导的方式，结合前期从与相关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工作人员、学生交流和大量访谈中所获得的相关信息，自行编制了“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调查问卷（教师）”以及“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调查问卷（学生）”（见附件一），以使研究的方向更加明确，研究的内容更加聚焦，更有针对性地梳理和探讨面临的实际情形。本着这样的研究预期，我们选择了云南省部分样本县部分学校进行了问卷调查。

（三）访谈法

访谈法是一种研究性交谈，是通过与研究对象口头交谈从被研究者那里收集所需第一手资料的调查方法。^①访谈即研究者“寻访”“访问”被研究者并且与其进行“交谈”和“询问”的一种活动，其中访谈者通过询问来引导被访者回答，以此方式来了解调查对象的态度和行为，达到调查的预期目的。访谈是依据预定的研究计划在访谈者与受访者间的一种互动形式，从本质上讲，访谈内容先由访员确定，再针对受访者提出的若干特殊议题加以深入挖掘^②。教育研究中所采用的访谈是一种有目的、有计划和有准备的谈话，针对性很强，谈话的过程紧紧围绕着研究的主题展开，与一般情形下的谈话是有区别的，教育研究中的访谈是研究性谈话。本研究在具体操作过程中，为了能更客观地对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面临的现实问题进行阐释，我们在大量访谈的基础上，有针对性地与教育行政部门领导、学校领导、教师、学生与学生家长进行了多次集体座谈和深度个别访谈，了解云南民族贫困农村地区低龄寄宿儿童

^① 白芸. 质的研究指导 [M]. 北京: 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2: 42.

^② [美] 艾尔·巴比. 社会研究方法 [M]. 邱泽奇, 译. 北京: 华夏出版社, 2000: 368.

存在的问题，寻找有效改进的措施、途径和思路，为探索和构建科学合理的农村寄宿制学校提供真实依据。

五、技术路线和实施步骤

课题采取的技术路线如图 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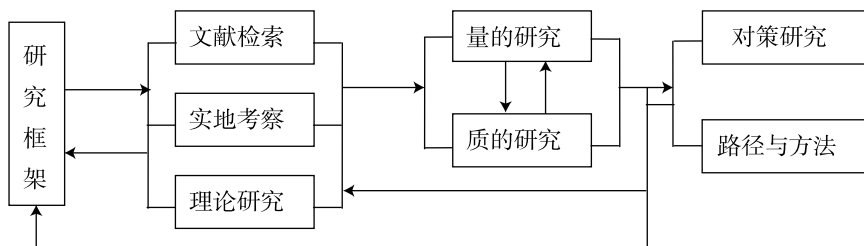


图 1 课题采取的技术路线

课题具体实施步骤如下。

2016 年 1 至 3 月：课题的组织、准备、课题研究工作的分工、资料收集、分析等工作。

2016 年 4 至 5 月：对所获得的资料进行归类、分析，力争把问题找准和阐述清楚。

2016 年 6 至 8 月：对各主要方面的问题进行归纳、分析、概括总结；撰写论文、研究报告。

2016 年 9 至 11 月：完成研究报告，并进行结题准备。

2016 年 12 月：课题结题论证。

六、核心概念界定

（一）农村寄宿制学校

农村寄宿制学校指农村地区义务教育阶段公立小学中，具备基本的食宿条件，能为学生提供基本生活服务的学校，包括全寄宿制学校和走读与住读混合型学校。

（二）低龄儿童

低龄儿童是一个相对于适龄儿童而言的概念，适龄儿童是指达到入学年龄接受教育的孩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规定，凡年满六周岁的儿童，其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都应该送其入学接受并完成义务教育。据此，凡未满六周岁就被父母或者其他法定监护人送其入学接受教育的儿童，即视为

低龄儿童。

七、理论基础

（一）教育公平理论

教育公平是社会公平价值理论在教育领域的延伸与拓展，教育的公平包括教育权利平等和受教育机会均等两个方面。

（二）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在义务教育实施阶段，区域教育资源的配置要合理，应实现相应的均衡，包括校舍、基础设施、师资力量、教育经费等办学条件的相对均衡。

综合以上所述，教育的公平和教育的均衡发展，并不是说要求城乡之间没有任何的差距，绝对的齐平，而是要根据实际发展情况，尽量缩小区域之间、城乡之间、各校之间资源的差距，大力扶持基础较为薄弱的学校，加强基础设施的建设，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及优化。因此，大力扶持西部地区农村寄宿制学校的建设，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让更多的农村学校能够实现“学得好，学得快乐；留得住，留得有意义”是实现教育公平的重要方面。

（三）制度学理论

制度能够提供稳定的刺激和推动的作用，且在某一层面上还具有强制性。第一，人们工作的动机主要分为内在和外在两个方面，制度更多强化的是人们的外在动机，且在一定层面上也利于刺激人们的内在动机，对内在动机进行强化。第二，一项相关政策法规、制度的颁布使已有的预期在很大的程度上变为现实。第三，制度对人的发展具有一定的约束功能，能有效地抑制人的机会主义行为。因为制度一旦被公之于众，就意味着人人都是平等的，都将会接受制约与监督。第四，制度能够减少不确定性事件的发生，好的制度是公正的制度。

（四）人本管理理论

人本管理的主要观点：尊重人、依靠人、为了人。其基本的内涵包括：一、人的管理是第一位的；二，以激励的方式为主；三，建立和谐的人际关系；四，积极开发人力资源；五，培育和发挥团队精神。

教师是学校管理的重要人力资源，学校的管理应该更多强调教师的主导地位，充分调动教师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因此，学校在对教师的管理过程中，要注重对教师的人文关怀，关注教师的生活，鼓励并促进教师自身专业的发展，加强专业的训练以提高教师的教学水平，进一步尊重、关怀、理解、激励广大教师，激发教师对自身岗位及专业的热情。

（五）马斯洛的需求层次理论

1943年，马斯洛提出，人有一系列复杂的需求，按其优先需求的顺序可以排成阶梯式的层次。马斯洛将需求分成生理需求、安全需求、社交需求、尊重需求和自我实现需求五类，依次由较低层次向较高层次做了排列。

第一，生理上的需求。这是人类的第一层次的需求，指能够满足个体生存所必需的一切需要，如食物、衣服等方面的需求。

第二，安全需求。这是人类的第二层次的需求，指能够满足个体免于身体与心理危害恐惧的一切需要，如稳定的收入、强大的治安力量、良好的福利等。

第三，社交需求。这是人类的第三层次的需求，指能够满足个体与他人交往的一切需要，如友谊、爱情、归属感等。

第四，尊重需求。这是人类的第四层次的需求，指能够满足他人对自己的认可及自己对自己认可的一切需要，如名誉、地位、尊严、自信、自尊等。

第五，自我实现的需求。这是人类最高层次的需求，指满足个体把各种潜能都发挥出来的一种需要，如不断地追求事业成功、使技术精益求精等。

教育的发展及受教育的过程就是受教育者不断满足自身需求的过程。马斯洛的需求层次论很好地诠释了这一过程。对农村低龄寄宿儿童的现状进行研究并提出相应的对策，也是为了不断完善寄宿教育发展的过程，追求教育朝着“完美”方向发展的过程。

（六）校本管理理论

校本管理更多提倡的是政府把权利下放到各个学校，使学校实现管理体制的有序进行和机制创新，从而让各个学校能够优化办学资源，进行合理配置，提高教学效率与教学质量，实现自主发展，实现不断的创新，创办并体现出各自的教学特色。

（七）学校管理理论

学校管理理论的重点在于能够为我们描述学校的管理现象及管理规律，并对学校自身所存在的管理问题及出现问题的原因做出合理性的解释，并能为今后学校的有效发展和管理提出有指导性的切实可行的方法和对策，例如，学校规章制度的建设、管理体制组织结构的建设、管理手段和方法、学校课程资源的开发与利用，以及教学资源等方面的管理等。